

【闲读随笔】

只需唤起灵性

□阿布(自由职业者)

大二那年,校园里涌动着阅读《百年孤独》的热潮。我毫不犹豫地花了近两块钱的“巨款”买了一本,如饥似渴地看了起来。不料,书中的人名、地名长而艰涩,看了几页,就混混沌沌地看不下去了。但是又不甘心,于是我想出个笨办法,用了近一周的时间,边囫圇吞枣地看一遍,边认真地整理出一份人名、地名的详尽的备忘检索。然后,沉下心来,读了第二遍。坦率地说,对于那个经典的开头,我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印象,但当读到第二段,那个拖着两块磁铁的吉普赛人说的那句话“万物皆有生命,只需唤起他们的灵性”时,我心头一怔,仿佛醍醐灌顶一般茅塞顿开,一个崭新的世界徐徐展现在

我的眼前!

后来,文学社组织《百年孤独》朗诵会,每人读一段,有的段落太短,读的同学不过瘾,便改为每人读一页。那时,马尔克斯是我们的偶像,因为他比另一位伟人多个“尔”字,我们便昵称他为“马二”。在我读了第二遍之后,那本《百年孤独》就被同学借走了。此后,我曾经见过它,已经磨损得面目全非,后来,一直到毕业,我都没有再见到它。

2001年,到一个城市参观。当地设午宴招待,席间白酒的牌子竟然是“百年孤独”!见到那硬牛皮纸的颇具文艺范儿的包装,我心头一愣,十几年了!一晃十几年过去了!下午,微醺的我急切地找到一家书店,买了本《百

年孤独》,埋头看了起来。读到第二段,我泪流满面,不能自己。在随后的几天里,公务之余,我都极力按捺住自己,试图沉浸在“马二”先生的世界里。遗憾的是,除了激情与感喟,除了“马二”与马孔多这几个字,别的,似乎都变得那样陌生,好像都离我远去了。临行,收拾房间的服务生见到《百年孤独》,好奇地翻了起来,我随口说道,假如你喜欢,就拿去看吧。

去年,偶然得知大陆早已获得《百年孤独》的版权,并正式出版,我心头一热,便立即从网上买了一本。翻开精美而厚实的书,突然有恍若隔世之感,跳过头,直接看下去,哦,那句话还

然读了起来……

人世蹉跎,岁月流转,无论心灵有多辽阔,能够让人记住的事并不会太多。而《百年孤独》于我,却像是跋涉者遥望着的一盏灯火,散发着恒定而温暖的光芒。不同的是,大学时代的我,觉得《百年孤独》是一个魔幻的世界;后来,又觉得那是发生在南美大陆亦真亦幻的故事;而今,我觉得那就是我身边的人与事。

史学界有一种说法,南美大陆的印第安人是殷商人的后裔,当年,他们见面时,必互称“殷地安”,即家乡好!我真心希望这是真的。

可是,加西亚·马尔克斯先生孤独百年,我们还要孤独多少年呢?

【书缘悠悠】

小书四分钱,感动五十年

□张玉昆(退休公务员)



在我的书架上,有一本定价仅4分钱的书,它就是《县委书记的榜样焦裕禄》。

书是1966年我在旅顺口书店买的,由人民出版社出版,旅大印刷厂印刷,64开本,仅35个页码,定价4分。全书是人民日报记者穆青、冯健、周原写的刊发于该报2月7日的报道和一篇题为《向毛泽东同志的好学生——焦裕禄同志学习》的社论。我在封面右下角写有名字和购买日期“1966.3.8”。

那时候战士也学焦裕禄,主要是学习其精神。他的形象和事迹让我铭记至今。快半个世纪了,其间曾数次翻阅,书中我画下多处红三角、连圈线和杠杠,有的句子甚至能背下来,终生难忘。焦裕禄的精神和工作方法,始终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我,规范着我做人、做事的方向和方法。

最近,关于习总书记在兰考调研指导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纪实,让我记住了“焦裕禄同志是县委书记的榜样,也是全党的榜样”这句话,我还朗读了数遍《念奴娇·追思焦裕禄》这首总书记“有感而发,直抒胸臆”的词。鉴于此,我从书架上又抽出这本18000字的小册子重读了一遍。

焦裕禄常骑自行车或步行下乡,他没有西服领带,也没有前呼后拥,“却像个满身泥土的农村‘脱坯人’”。现在,一些曾使用超标车、超标办公室的父母官们,已在退车、调房,已在怎样为人民服务的问题上查找差距,转变作风,令人欣喜。

薄薄的小册子,随我从旅顺口移防到通化,再移防到凤城,又随我回到孔夫子的故乡。搬家、战备、转业,我曾扔掉不少书,但这本4分钱的书却保留至今,说明它的存在是因为价值,而不是价格。我心中的信念依然是,要继续汲取榜样的力量,大力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为实现伟大的中国梦而发热、发光!

一本书能影响一个人的

一生,一本书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沉静的阅读在今天已经越来越难得,然而只有阅读才能滋养我们的心灵。喜欢一本书,或者喜欢许多本书,只要发自内心,只要曾经有所感有所悟,不论当下的新书还是过去的经典,都可以写出来与大家分享。篇幅无需太长,言简意赅千字文足矣。

投稿邮箱:
qlbook@163.com

【我读我思】

流泪的歌

□衣杰文(中学教师)

莫言的小说《天堂蒜薹之歌》里描绘了一幅美丽富饶的乡村画面,一望无际的黄土地,香气馥郁的槐树林,成捆成垛的蒜薹。但是,现实果真如此吗?

每当想起这一画面,我心中便不由得烦闷,并且短促地喘起气来。这是为什么?

那个单纯倔强还没有做成母亲的金菊走了,人高马大、当过兵的高马走了,惨死在王书记车轮下的方四叔好像没走,瞪着流血的眼睛,拖着被车轮碾轧过的身体,扭动着,在我眼前晃动。善良又有点自私的方老大,暴躁又有点狠毒的方老二,在我眼前瞪着迷茫、麻木、冷血的眼睛,在方四叔尸体旁,手忙脚乱,笨手笨脚剥着带着崽子被车轮碾轧过的牛的尸体。肚子剥开,露出血红的肉,弥漫开腐败的臭气,苍蝇嗡嗡地飞。

我仿佛又看见老实本分,胆小怕事的高羊,戴着铮亮的手铐,不,摘下手铐后有着了一圈紫红印痕的手腕,正在艰难地撑着地面,喝自己的尿液。

我仿佛又看见方老二、高马抬着方四叔的尸体在乡政府大院时那

愤怒的、无助的眼睛;杨助理员狡猾的眼睛,不断翕动的嘴唇,轻蔑的神情,冷笑的嘴脸。

一个个死的、活的脸,在我眼前走马灯似的,来了走,去了来。我辗转反侧,反侧辗转,我失眠了。二十三点,二十四点?三点,四点?没有时间,不,时间停止了。《天堂蒜薹之歌》,总感觉这歌有点低哑,带着血腥,有点像干嚎。听着这样的歌,我流泪了,不由自主地。

文学是作家现实生活的反映,这是小说,但现实中,多年前的生活中总晃动着这样那样的影子。文学是有阶级性的,那这阶级便是农民。莫言是站在农民阶级立场,为农民阶级发出的控诉。腐败,贪污、官僚作风,一些地方的所做所为已经在作家心中掀起了巨大的波澜。

书记记倒了,仲为民倒了,人们有了一点沉痛的满足,带血的微笑。但,“小道消息往往是真的”,仲为民异地任职了。黑色的幽默。

白纸黑字是无声的批判,《天堂蒜薹之歌》便是有声的呐喊。

读读《天堂蒜薹之歌》吧,它会让你了解一个沉痛的过去,反思一下我们应该如何生活。

【书与人生】

做个男版的简·爱

□尹德亮(公务员)

初读《简·爱》是在念中学的时候,首次读完并没有特别深刻的印象。有一次写作文想引用里面的一句话“我们两个人走过坟墓,站在上帝脚下,彼此平等”,然后再读此书,豁然发现简·爱身上所透出的务实、顽强、乐观恰恰是我为人处世所缺乏的。自那以后虽然学业和事业都屡遇挫折,但我都能以简·爱的心态去面对处理。如今已近而立之年的我欣然发现,其实我就是在坚持着做个男版的简·爱。

简·爱自幼失去双亲,在盖茨海德府的舅母家受尽虐待,但在灰暗的童年里她没有自暴自弃,依然坚韧而执著地形成了自己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灾难并不因为我们的善良而远离我们,但我们又不能因此而不善良。生活中所遭受的屈辱与无奈不应成为我们随波逐流甚至走向极端的借口。生活中难免会遇到给我们难堪甚至迫害的所谓小人,我们可以旗帜鲜明地表达我们的立场,也可以针锋相对地予以还击,但是我们不应把这种怨恨洒向这类“小人”所代表的性别、职业、宗教。我们应该坚信,再灰暗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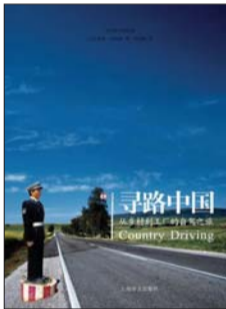
红尘依旧有爱。

不了解西方人对宗教的信仰,就读不懂西方作家的著作,简·爱也如很多英国少女一样虔诚地信仰上帝,但对借上帝的名义谋一己之私的人她同样决然拒绝。“上帝赋予我生命不是让我任意虚度的,而按照你的心愿去做,我觉得和自杀也没有什么不同”,简·爱毅然拒绝随同做牧师的表哥约翰去印度,因为那不是她想要的生活,在英国她有太多牵挂的人和事:罗彻斯特先生、小阿代勒、洛伍德学校……在当时英国那个妇女地位极其低下的时代,简·爱这种无依无靠的抗争是那么弥足珍贵。

十几年来我已把《简·爱》这本书当做自己的知心朋友,每当心烦意乱的时候就翻开静静地阅读,心情也就渐渐地随之归于平和。如今已近而立之年的我愈发地坚定自己的信念:做个男版的简·爱,绝不会在任何困难面前被吓倒,绝不会在任何邪恶面前低头。即使做不到胸怀天下,但至少我会有一份宽容,如简·爱一样在自己自由的思想国度里举重若轻,大道而行。

【编辑在读】

本期登场:张文



《寻路中国》
[美]彼得·海斯勒 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寻路中国》是作者纪实中国三部曲中的最后一部,作者通过自驾游之旅,从向西的长城沿线之旅、北京城郊小山村的巨变和东南部工业小城的兴起,观察时代巨变之下,中国人的所思所想、所言所行。

聪明的师傅凭记忆就能改组出一台机器,年纪轻轻的打工妹在工厂里能迅速站稳脚跟;为了拓展事业,男主人每天要抽掉一包多烟,而当自家生意越做越大,女主人却越来越孤独。

现代化进程中,中国人有着令人惊叹的野蛮的生长能力,而他们的焦虑也是个体化、内在化的。这些普通人的故事,是中国变革的鲜活注解。

《这个世界上一切都是瘦子的》
荞麦 著
中信出版社

单看这个题目,作者仿佛是在嘲弄这个世界上胖子的无能,听起来既悲伤又励志。作者写了十个故事,《这个世界上一切都是瘦子的》是其中的一个。故事的女主人公是个摄影师,一点也不瘦,但是做菜很好吃。在某个和一群瘦子聚完餐的晚上,她收获了迟来的爱情。

最后女主人公说道:这个世界上一切都是瘦子的,但至少今晚,它是我的。

多么绝望又温情。还有那些在海底世界追忆爱情的男男女女、夜晚流连于便利店的失恋女人、被一张红色复写纸收买友谊的单纯少女……这些故事是献给所有闷骚文艺青年的情书,它告诉你:你并不孤独,书里有很多内心戏丰富的人,他们和你一样。

《邮差总按两遍铃》
[美]詹姆斯·M·凯恩 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小说的名字和故事看似没有丝毫关联。书里没有按两遍铃的邮差,只有一个到处流浪的24岁小混混,在一家餐馆打工时和老板的妻子对上眼了,两人合伙谋杀了老板,并惊险地逃过了法律的制裁。但他们以为好日子就要来临时,却因一场意外的车祸,女人当场身亡,小混混也被送上了绞架。

什么叫《邮差总按两遍铃》?一种说法是这名字来源于小说取材的真实案件的一个细节。另一种解读是,邮差是指无常的命运,它总是两次敲响主人公的家门。小混混和老板的妻子策划了两场谋杀,才将老板杀死。两人经历了两次审讯,并互相出卖。

命运邮差给他们送来了爱情的礼物,却以死亡为内核。在阴差阳错的命运里,爱的真相却比死更冷。

(作者为本报国际新闻部编辑)